

Canon EF LENS 镜头

EF100-400mm
f/4.5-5.6L IS USM

 ULTRASONIC

IMAGE STABILIZER

100-400mm

CHI

使用说明书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感谢您购买佳能产品！

佳能 EF100-400mm f/4.5-5.6L IS USM 镜头是一个专为 EOS 相机而设的高素质远摄变焦镜头。

- “IS” 表示图像稳定器。
- “USM” 表示超声波马达。

本说明中使用的符号



避免对镜头或相机造成故障或损坏的警告。



有关使用镜头和拍摄照片的补充说明。

特点

1. 图像稳定器具有与快两个档* 的快门等同的效果。提供为连拍优化过的二次图像稳定器模式（模式 2）。
2. 萤石和超 UD 镜片元件能够拍摄出清晰鲜艳的照片。
3. 装配超声波马达（USM）实现了静音和高速自动对焦。
4. 当拍摄对象在自动对焦模式（ONE SHOT AF（单次自动对焦））下进入对焦范围，可以进行手动对焦。
5. 调整变焦环可让您锁定焦距。
6. 兼容增倍镜 EF1.4× II/EF2× II。

* 基于 [1/焦距] 秒。

在一般情况下，它要求快门速度为 [1/焦距] 秒或更快，以防止相机抖动。

⚠ 安全注意事项

⚠ 安全注意事项


- 请勿透过镜头或相机观看太阳或明亮的光源。否则会使视力受损。透过镜头直接观看太阳尤其有害。
- 请勿将镜头或相机朝向太阳或进行拍摄。由于镜头会聚集光线，因此即使太阳不在图像区内或以背光拍摄，也会导致相机故障或起火。
- 无论镜头是否装在相机上，请勿将没有盖上镜头盖的镜头置于太阳下。否则镜头可能汇聚光线并引起火灾。

使用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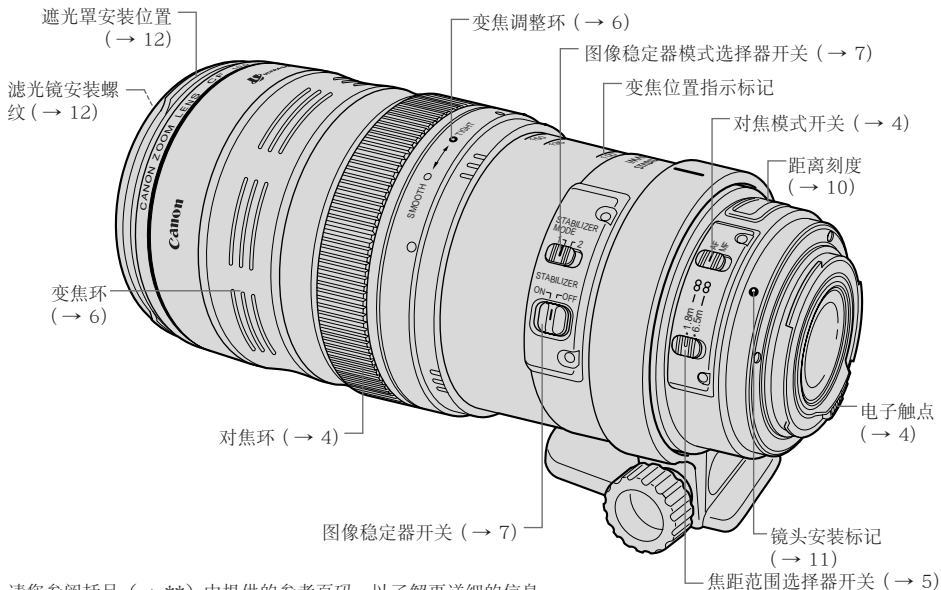
- 如果将镜头从寒冷的环境拿到温暖的环境中，镜头表面和内部零件可能会发生结露。为了防止在这种情况下出现结露，将镜头从寒冷的环境拿到温暖的环境之前，先将镜头放入密封的塑料袋里。镜头逐渐变暖以后，再将其拿出来使用。将镜头从温暖的环境拿到寒冷的环境中时，也请使用同样的方法。
- 请勿将镜头放在温度过高的地方，如处于阳光直射的汽车内。高温可能导致镜头故障。

⚠ 用 EOS-1N RS 拍摄的注意事项

- 当使用此镜头以 EOS-1N RS 相机拍摄时，请使用 -2/3 步长或 -1/2 步长的曝光补偿。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气实装部分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FOR P.R.C. ONLY						
 本标志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标志中央的数字代表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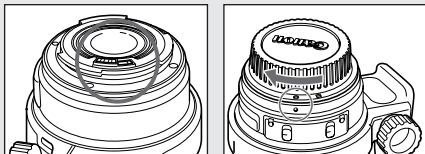
部件名称



请您参阅括号 (→ **) 中提供的参考页码，以了解更详细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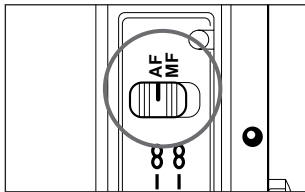
1. 安装和卸下镜头

有关安装和卸下镜头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相机的使用手册。



- 卸下镜头后，将镜头后端朝上放置，以避免划伤镜头表面和电子触点。
- 如果电子触点被弄脏，划伤或沾有指纹，可能会导致腐蚀或接触不良。相机和镜头就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如果电子触点被弄脏或沾上指纹，请用柔软的布将其擦净。
- 取下镜头时，请装上防尘盖。要正确安装防尘盖，将图示的防尘盖上的○标记对准镜头安装标记，并朝顺时针方向转动。要取下防尘盖，则朝逆时针方向转动。

2. 设置对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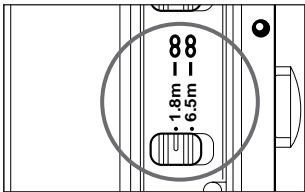


要在自动对焦（AF）模式下进行拍摄，请将对焦模式开关设置为 AF。在手动对焦（MF）模式下进行拍摄，请将对焦模式开关设置为 MF，然后转动对焦环进行对焦。您可以在所有对焦模式下使用对焦环。



在单次自动对焦（ONE SHOT AF）模式下进行自动对焦后，您可以半按快门键并转动对焦环来进行手动对焦（全时手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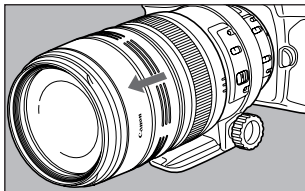
3. 切换焦距范围



您可以把焦距范围设置为 1.8 米至无限远，或 6.5 米至无限远。设置适当的焦距范围可以缩短实际的自动对焦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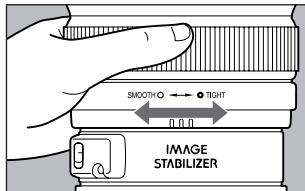
! 如果您在设置的焦距范围以外使用 AF（自动对焦），则对焦在接近范围边缘时可能会停止。该现象并非故障。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再次半按快门按钮。

4. 调整变焦阻力



推拉变焦环来进行变焦。

- 请确保在进行对焦之前完成变焦工作。在对焦完成后变动变焦环会影响对焦。
- 为避免无故伸长镜头前端，请注意设置的变焦环不要过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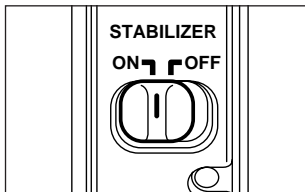


您可以根据需要适当固定对焦环并转动变焦调整环，以此调整变焦环“阻力”。

- 📖 向 SMOOTH 的方向转动变焦调整环来减少变焦阻力，或向 TIGHT 的方向转动来增加阻力。要把变焦环锁定到位，请向 TIGHT 的方向转动变焦调整环直到转不动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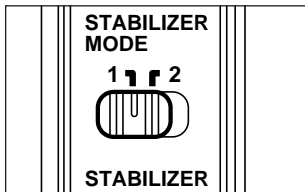
5. 图像稳定器

您在自动对焦或手动对焦模式下均可使用图像稳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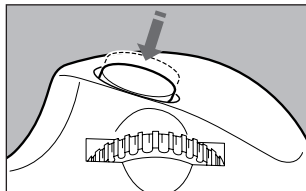
1 将 STABILIZER（稳定器）开关置于 ON（开）。

- 如果您不打算使用图像稳定器功能，请将此开关置于 OFF（关）。



2 选择稳定器模式。

- 模式 1：校正所有方向的抖动。主要用于拍摄静止主体。
- 模式 2：水平方向跟随拍摄时，对相机的垂直摇晃进行校正。垂直方向跟随拍摄时，对相机的水平摇晃进行校正。



3 半按快门按钮时，图像稳定器将开始工作。

- 请确保取景器中的图像稳定，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6. 使用图像稳定器的提示

此镜头的图像稳定器可以有效用于下列情况下的手持拍摄方式。

● MODE 1 (模式 1)



ON (开)

OFF (关)

- 在较暗的环境中，例如室内或夜晚时的室外。
- 在禁止使用闪光灯拍摄的地方，例如艺术博物馆和剧院舞台。
- 在您站立不稳的情况下。
- 在无法使用快速快门设置的情况下

● MODE 2 (模式 2)



ON (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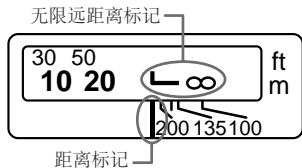
OFF (关)

- 摇摄移动主体时。

使用图像稳定器的提示

- 图像稳定器不能补偿由于主体移动而导致的画面模糊。
 - 在三脚架上使用相机时，请将 STABILIZER（稳定器）开关置于 OFF（关）。如果此开关置于 ON（开），可能会使图像稳定器产生错误。
 - 使用 B 门设置（长时间曝光）拍摄时，请将图像稳定器置于 OFF（关）。如果将稳定器开关置于 ON（开），可能会使图像稳定器功能产生错误。
 - 图像稳定器可能在下列情况下不能完全起作用：
 - 在颠簸的道路上乘车拍摄。
 - 移动相机拍摄时使用模式 1。
 - 除追随拍摄以外时使用模式 2。
 - 使用图像稳定器要比一般的拍摄方式消耗更多的电量，因此如果您使用此功能，拍摄次数会减少。
 - 即使手指松开快门键，图像稳定器还会运行约 2 秒钟。不要在稳定器正在工作时取下镜头，否则会造成失灵。
 - 在 EOS-1V/HS、3、30/33、30V/33V、50/50E、300、IX、IX7 和 D30 相机上使用自拍器时，将无法使用图像稳定器。
- 手持相机拍摄和用独脚架拍摄时，图像稳定器具有同等效果。
 - 镜头使用 EF12 II 或 EF25 II 增距延长管时，图像稳定器功能仍然有效。
 - 使用增倍镜 EF1.4× II/EF2× II 时，您可以在下列相机中使用图像稳定器：EOS-1Ds Mark III、EOS-1Ds Mark II、EOS-1Ds、EOS-1D Mark III、EOS-1D Mark II N、EOS-1D Mark II、EOS-1D、EOS 40D、30D、20D、20Da、10D、5D、EOS 450D、EOS 400D DIGITAL、EOS 350D DIGITAL、EOS 300D DIGITAL、EOS D60、D30、EOS DCS1、DCS3、D2000、D6000、EOS-1V/HS、EOS-1N/DP/HS/RS、3、30/33、30V/33V、50/50E、88、500、300、300V、300X、3000V、IX、IX7
 - 根据相机的不同，可能会在释放快门后等情况下发生图像抖动，但并不会影响拍摄。
 - 如果设置相机的自定义功能（Custom Function）改变了指定操作 AF（自动对焦）的按钮，则按下最近指定的 AF 按钮，可以启动图像稳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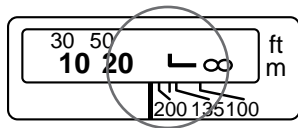
7. 无限远距离标记



用于补偿由于温度变化而导致无限远对焦点的偏移。L 标记垂直线和距离刻度上的距离指示标记对齐的一点就是常温下的无限远位置。

! 要精确地对无限远主体在 MF（手动对焦）模式下进行对焦，请在转动对焦环时通过取景器观看。

8. 红外指示标记



使用黑白红外胶片拍摄时，红外指示标记用于更正对焦设置。在 MF（手动对焦）模式下对主体进行对焦后，转动对焦环至对应的红外指示标记来调整距离设置。

在 200 和 135 之间的标记为 150 毫米。

! 某些 EOS 相机无法使用红外胶片。请参考 EOS 相机的说明书。

- !** ● 红外指示标记的位置以 800 纳米的波长为基准。
- 根据焦距的不同，补偿量有所不同。设置补偿量时，请使用指示的焦距作为参考。
- 使用红外胶片时，务必阅读胶片制造商所提供的说明书。
- 拍摄时，请使用红色滤光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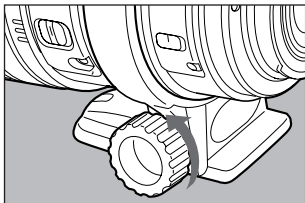
9. 使用三脚架座

调整三脚架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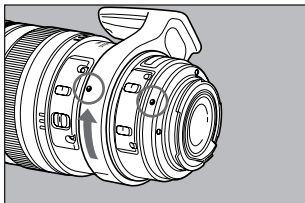
通过松开三脚架座上的方向锁紧旋钮，您可以旋转相机，将图像设置到任何垂直或水平屏幕位置。

拆卸三脚架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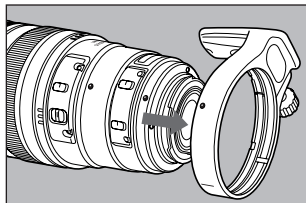
请先从相机上卸下镜头，然后如下图所示从镜头上卸下三脚架座。要安装三脚架座，请按相反的次序。



1 松开方向锁紧旋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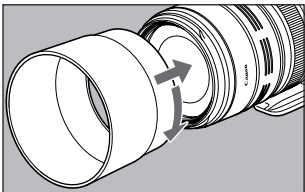


2 将三脚架座上的红色标记与镜头安装标记对准。



3 从镜头的后方拉出三脚架座。

10. 遮光罩



遮光罩 ET-83C 能够阻挡不必要的光线进入镜头，并能保护镜头，使其避免受到雨、雪和灰尘的侵扰。将遮光罩安装到遮光罩安装位置，然后按箭头所示方向进行旋转以将其固定。可以将遮光罩反面安装在镜头上以便存放。

- 如果遮光罩安装不当，可能会挡住部分图像。
- 安装或拆下遮光罩时，持住遮光罩的底部旋转。为防止遮光罩变形，不要抓住它的外缘部分旋转。

11. 滤光镜 (选购件)

您可以将滤光镜装在镜头前端的滤光镜安装螺纹上。

- 使用一个偏光佳能滤光镜 (77 毫米)。
- 调整偏光滤光镜之前，请先取下遮光罩。

12. 增距延长管 (选购件)

您可以安装 EF12 II 或 EF25 II 增距延长管进行放大拍摄。拍摄距离和放大倍率显示如下。

		焦距范围 (毫米)		放大倍率 (×)	
		近	远	近	远
EF12 II	100mm	755	1122	0.19	0.12
	400mm	1569	13224	0.25	0.03
EF25 II	100mm	544	666	0.35	0.27
	400mm	1393	6491	0.31	0.07

 若要精确对焦，建议采用 MF（手动对焦）模式。

13. 近摄镜头 (选购件)


可安装近摄镜头 500D (77 毫米) 进行近景拍摄。放大倍率为 0.80 至 0.21 倍。

-  ● 不能安装近摄镜头 250D，因为没有适合的尺寸。
- 若要精确对焦，建议采用 MF（手动对焦）模式。

14. 增倍镜 (选购件)

使用增倍镜 EF1.4× II/EF2× II 时的镜头规格如下。

项目			使用增倍镜 EF1.4× II	使用增倍镜 EF2× II
焦距 (毫米)			140 – 560	200 – 800
光圈	1/3 光圈	100 毫米	f/6.3 – 45	f/9 – 64
		400 毫米	f/8 – 57	f/11 – 81
	1/2 光圈	100 毫米	f/6.7 – 45	f/9.5 – 64
		400 毫米	f/8 – 54	f/11 – 76
视角范围	对角线	17°35' – 4°25'	12° – 3°5'	
	水平	9°50' – 2°25'	7° – 1°40'	
	垂直	14°40' – 3°40'	10° – 2°35'	
最高放大倍率 (×)			0.28	0.41

-  ● 将增倍镜安装到镜头上, 然后再将镜头安装到相机上。要将其拆下, 请按照相反的顺序进行。如果先将增倍镜安装到相机上, 可能会出现错误。
- 使用增倍镜 EF1.4× II 时, 对焦模式为 MF (手动对焦) 模式。但是相机为 EOS-1Ds Mark III、EOS-1Ds Mark II、EOS-1Ds、EOS-1D Mark III、EOS-1D Mark II N、EOS-1D Mark II、EOS-1D、EOS-1V/HS 或 EOS-3 时, 如果使用中央对焦点, 则可以进行自动对焦拍摄。
 - 使用增倍镜 EF2× II 时, 对焦模式为 MF (手动对焦) 模式。
 - 一次不能使用多个增倍镜。
 - 用 EOS 5 拍摄时, 对 EF1.4× II 采用 -1/2 步长的曝光补偿, 对 EF2× II 采用 -1 步长的曝光补偿。

规格表

焦距 / 光圈	100 - 400 毫米 f/4.5- 5.6
镜头结构	14 组、17 片
最小光圈	f/32- 40*
视角范围	对角线: 24° - 6°10' 垂直: 14° - 3°30' 水平: 20° - 5°10'
最近对焦距离	1.8 米
最大放大倍率	0.2× (在 400 毫米)
视野范围	约 120×180 毫米 (1.8 米)
滤光镜直径	77 毫米
最大直径及长度	92×189 毫米
重量	1380 克
遮光罩	ET-83C
镜头盖	E-77U/E-77 II
镜头盒	LZ1324

* 所显示的数值适用于其光圈设置值增量以 1/3 级为单位显示的相机型号，而对于光圈设置值增量以 1/2 级为单位显示的型号，该数值应为 f/32 至 f/38。

- 镜头长度是指从安装面到镜头前端的距离。当装上镜头盖和防尘盖时再加 21.5 mm (镜头盖为 E-77U 时)，或者 24.2 mm (镜头盖为 E-77 II 时)。
- 除特别说明外，尺寸和重量只适用于镜头。
- 光圈设置可以由相机指定，进行变焦操作时，相机可以自动补偿光圈设置的变化。
- 上述所有数据均按照佳能标准测量。
- 产品规格和外形如有改变，恕不另行通知。

原产地：请参照保修卡、产品包装箱或产品机身上的标示

进口商：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地址：100005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89 号 金宝大厦 15 层

Canon